

2024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762

单位名称：保定市徐水区残疾人联合会



保定市徐水区残疾人联合
会
2024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
文本

保定市徐水区残疾人联合会
二〇二五年十一月



目 录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关于 2024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根据《徐水县残疾人联合会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方案》规定，徐水区残疾人联合会的主要职责是：

（一）听取残疾人意见，反映残疾人需求，维护残疾人合法权益，为残疾人服务。

（二）团结、教育残疾人遵守国家法律，履行应尽的义务，发扬乐观进取精神，自尊、自信、自强、自立，为社会主义建设贡献力量。

（三）弘扬人道主义，宣传残疾人事业，沟通政府、社会与残疾人之间的联系，动员社会理解、尊重、关心、帮助残疾人。

（四）开展残疾人康复、教育、劳动就业、专项扶贫、文化、体育、用品供应、福利、社会服务、无障碍设施和残疾预防等工作，协调落实对残疾人的各种优惠政策，创造良好的环境和条件，扶助残疾人平等地参与社会生活。

（五）协助区政府研究、制定和实施残疾人事业的地方性法规、政策、规划和计划，对有关业务领域进行指导和管理。

（六）承担区政府残疾人工作协调委员会的具体工作，做好综合、组织、协调和服务。

（七）组织和管理各类残疾人社会团体组织。

（八）开展残疾人事业的国际交流与合作。

（九）承担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4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保定市徐水区残疾人联合会(本级)	参公事业单位	全额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单位）：保定市徐水区残疾人联合会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43.1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25.44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0.01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231.9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3.3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7.8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5.4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268.62	本年支出合计	58	268.6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32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34
	30			61	
总计	31	268.94	总计	62	268.94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单位）：保定市徐水区残疾人联合会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 入	经营收 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 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68.62	268.61					0.0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1.98	231.97					0.0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5.82	55.8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6.08	46.0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74	9.74					
20811	残疾人事业	176.16	176.14					0.01
2081101	行政运行	86.32	86.31					0.01
2081104	残疾人康复	48.59	48.59					
2081105	残疾人就业	16.05	16.05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25.19	25.1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33	3.3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33	3.3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33	3.3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87	7.8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87	7.8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87	7.87					
229	其他支出	25.44	25.44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25.44	25.44					
2296006	用于残疾人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5.44	25.4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单位）：保定市徐水区残疾人
联合会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68.61	153.33	115.27			
208	社会保障 和就业支 出	231.97	142.13	89.83			
20805	行政事业 单位养老 支出	55.82	55.82				
2080501	行政单位 离退休	46.08	46.08				
2080505	机关事业 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9.74	9.74				
20811	残疾人事业	176.14	86.31	89.83			
2081101	行政运行	86.31	86.31				
2081104	残疾人康 复	48.59		48.59			
2081105	残疾人就 业	16.05		16.05			
2081199	其他残疾 人事业支 出	25.19		25.19			
210	卫生健康 支出	3.33	3.33				
21011	行政事业 单位医疗	3.33	3.33				
2101101	行政单位 医疗	3.33	3.33				
221	住房保障 支出	7.87	7.87				
22102	住房改革	7.87	7.87				

	支出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87	7.87				
229	其他支出	25.44		25.44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25.44		25.44			
2296006	用于残疾人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5.44		25.4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单位）：保定市徐水区残疾人联合会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 款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财政 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43.1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25.44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31.97	231.9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33	3.3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7.87	7.8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5.44		25.4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68.61	本年支出合计	59	268.61	243.17	25.44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268.61	总计	64	268.61	243.17	25.4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编制部门（单位）：保定市徐水区残疾人联合会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43.17	153.33	89.8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1.97	142.13	89.8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5.82	55.8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6.08	46.0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74	9.74	
20811	残疾人事业	176.14	86.31	89.83
2081101	行政运行	86.31	86.31	
2081104	残疾人康复	48.59		48.59
2081105	残疾人就业	16.05		16.05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25.19		25.1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33	3.3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33	3.3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33	3.3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87	7.8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87	7.8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87	7.87	
---------	-------	------	------	--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单位）：保定市徐水区残疾人联合会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3.1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76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8.17	30201	办公费	1.9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25.09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8.68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1.05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0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74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2.69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33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24	30211	差旅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7.8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0.18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6.40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22.41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23.22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18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0.66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6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37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77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18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39.52	公用经费合计					13.8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单位）：保定市徐水区残疾人联合会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如无相关数据，则需注明空表列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单位）：保定市徐水区残疾人联合会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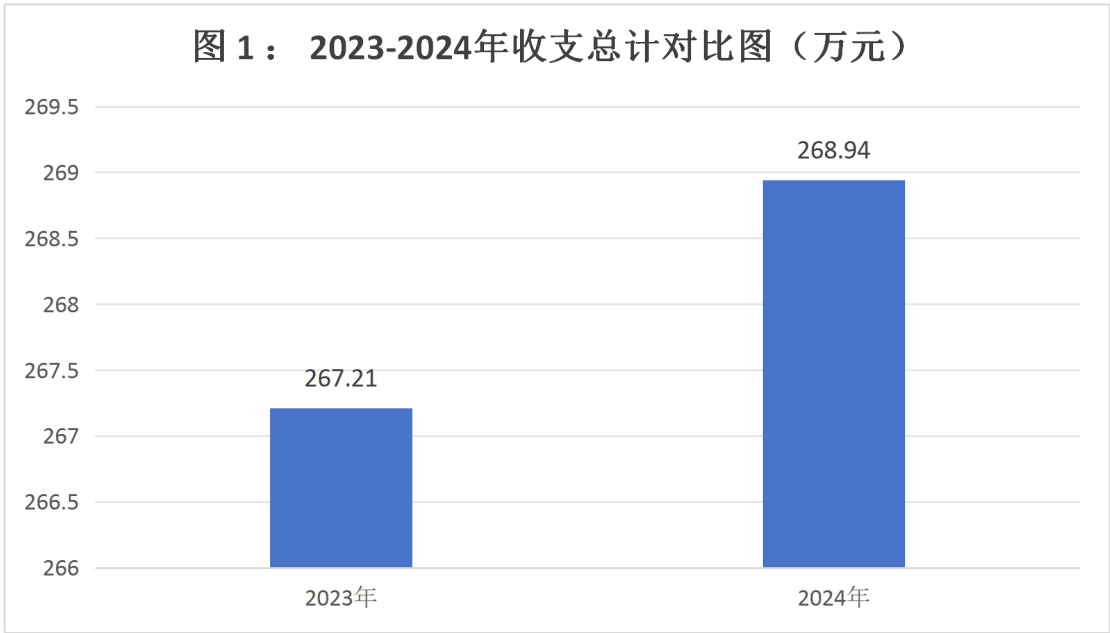
预算数						决算数					
合 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合 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43		2.43		2.43		1.6		1.6		1.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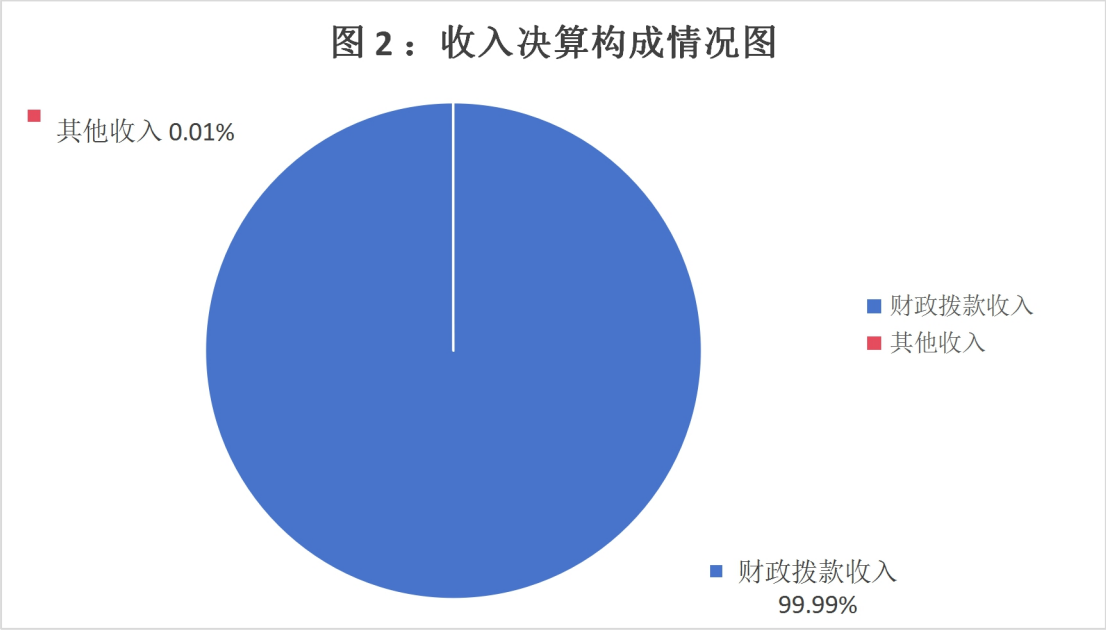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均为 268.94 万元。与 2023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增加 1.73 万元，增长 0.6%，主要原因是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资金增加，本年收入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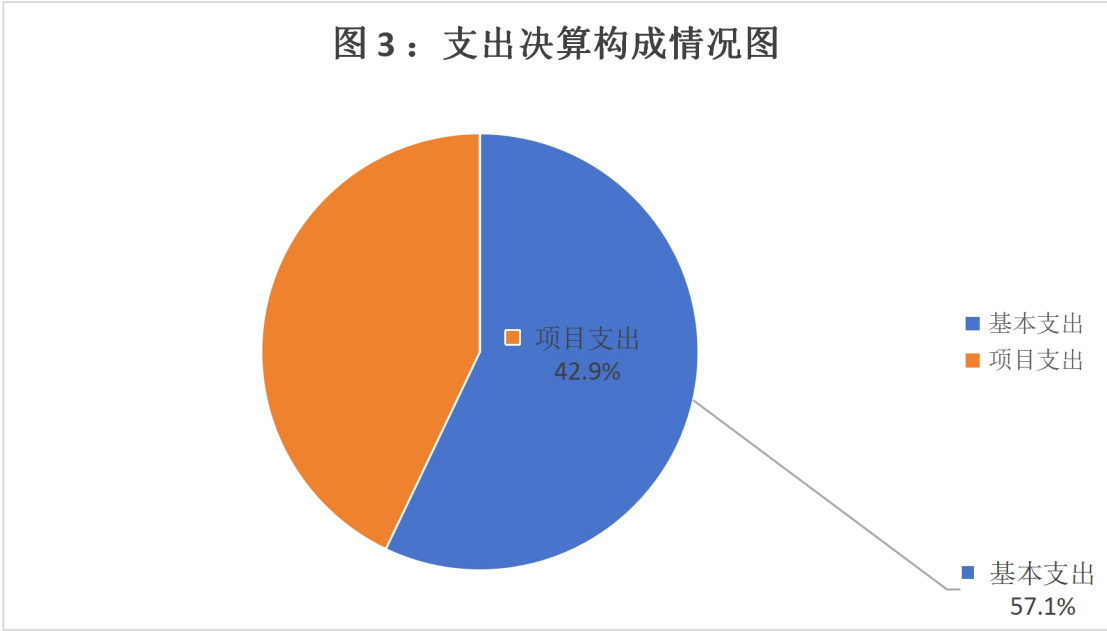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268.6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68.61 万元，占 99.99%；其他收入 0.01 万元，占 0.01%。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268.6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53.33 万元，占 57.1%；项目支出 115.27 万元，占 42.9%。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3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均为 268.61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各增加 1.72 万元，增长 0.6%，主要原因是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资金增加，本年收入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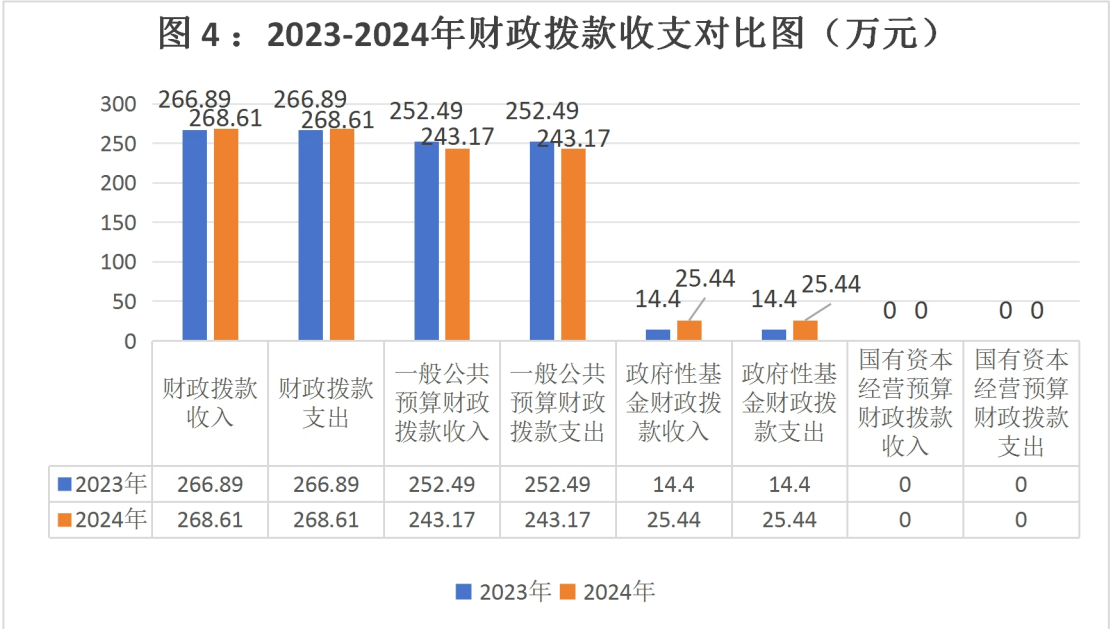
本部门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268.61 万元,比上年度增加 1.72 万元，增长 0.6%，主要原因是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资金增加，本年收入增加；本年支出 268.61 万元，比上年度增加 1.72 万元，增长 0.6%，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基本支出增加，年度支出增加。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243.17 万元,比上年减少 9.32 万元，降低 3.7%，主要原因是上级拨款减少；本年支出 243.17 万元，比上年减少 9.32 万元，降低 3.7%，主要原因是上级拨款减少。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25.44 万元，比上年增加 11.04 万元，增长 76.7%，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专项彩票公益金资金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资金增加；本年支出 25.44 万元，比

上年增加 11.04 万元，增长 76.7%，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专项彩票公益金资金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资金增加。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增长 0 万元，增长 0%，原因是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本年支出 0 万元，比上年增长 0 万元，增长 0%，原因是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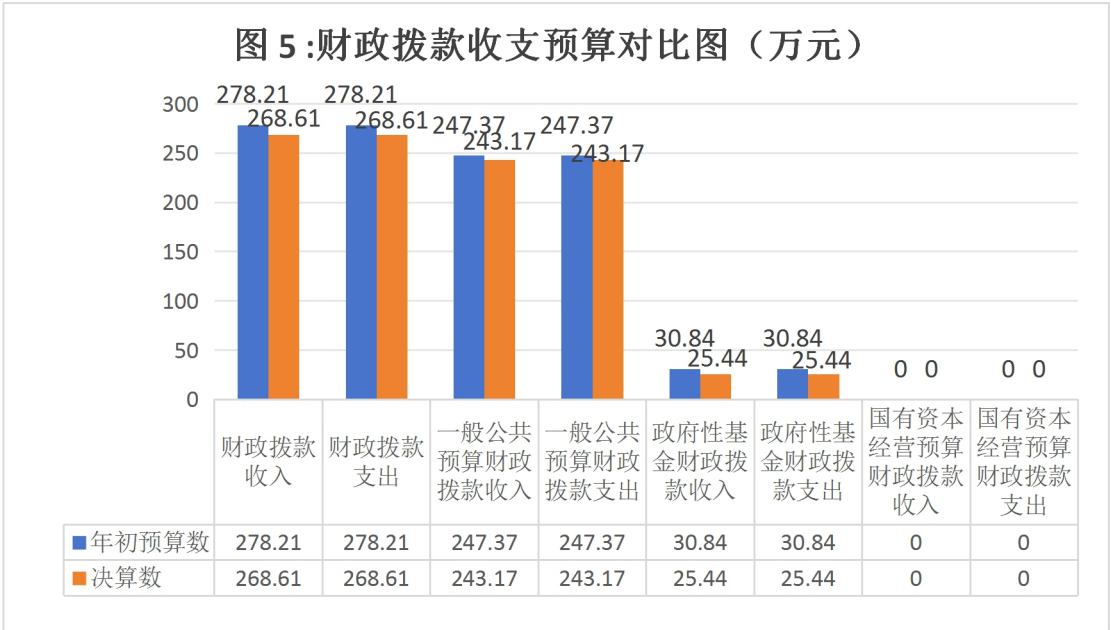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268.6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6.5%，比年初预算减少 9.61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项目资金未全部支出；本年支出 268.6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6.5%，比年初预算减少 9.61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项目资金未全部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 98.3%，比年初预算减少 4.21 万元，主要原因是项目资金未全部支出；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98.3%，比年初预算减少 4.21 万元，主要原因是项目资金未全部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 82.5%，比年初预算减少 5.4 万元，主要原因是项目资金未全部支出；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82.5%，比年初预算减少 5.4 万元，主要原因是项目资金未全部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 0%，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原因是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0.0%，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原因是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268.61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231.97 万元，占 86.4%，主要用于养老保险及项目等支出等支出；卫生健康（类）支出 3.33 万元，占 1.2%，主要用于医疗保险等支出；住房保障（类）支出 7.87 万元，占 2.9%，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等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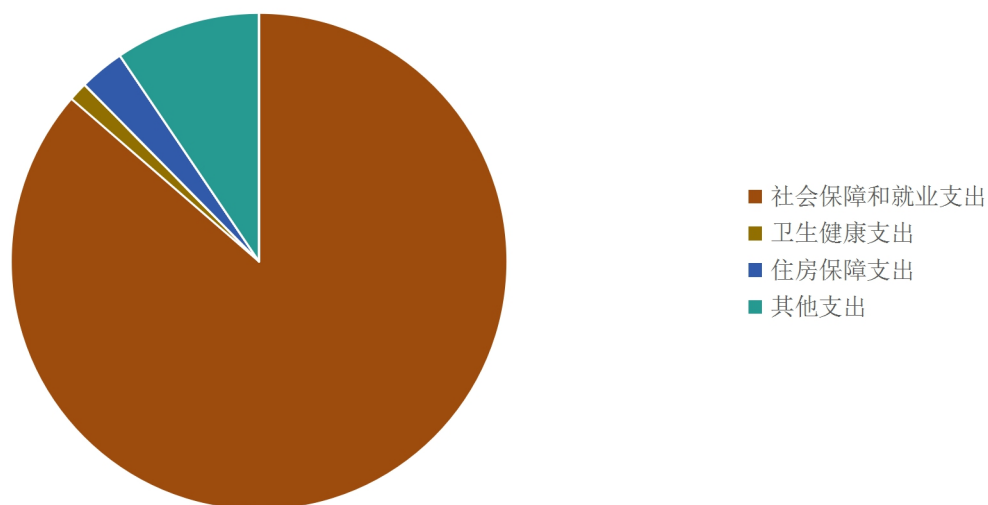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其他（类）支出 25.44 万元，占 9.5%，主要用于残疾人事业彩票公益基金支出等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图6：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构成情况图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53.33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39.5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退休费、抚恤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13.8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租赁费、资本性支出、办公设备购置、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2.4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 万元，完成预算的 65.8%，较预算减少 0.83 万元，降低 34.2%，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减少支出；较 2023 年度决算增加 0.47 万元，增长 40.4%，主要原因是车辆老化，维修成本增加。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4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因公出国

(境)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无因公出国(境);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无因公出国(境)。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个、共人/无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境)团组。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4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2.43 万元,支出决算 1.6 万元,完成预算的 65.8%,较预算减少 0.83 万元,降低 34.2%,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减少支出;较上年增加 0.47 万元,增长 40.4%,主要原因是车辆老化,维修成本增加。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本部门 2024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无公车购置;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无公车购置。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1.6 万元:本部门 2024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1 辆,发生运行维护费支出 1.6 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0.83 万元,降低 34.2%,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减少支出;较上年增加 0.47 万元,增长 40.4%,主要原因是车辆老化,维修成本增加。

3.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4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无公务接待；较上年度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无公务接待。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3.81 万元，较 2023 年度减少 1.6 万元，降低 10.4%。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减少支出。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05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0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0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0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 辆，比上年增加 0 辆，与上年持平。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

其他用车 0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九、关于 2024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4 年度本级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115.2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 9 个，涉及资金 89.83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 2 个，涉及资金 25.44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 0 个，涉及资金 0 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

组织对“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财政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预算”、“提前下达 2024 年省级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预算”等个 10 项目开展了部门重点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89.8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5.44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我单位共涉及 10 个预算项目，预算资金共计 115.27 万元，到位资金 115.27 万元，资金执行 115.27 万元，10 项目全部完成预期绩效目标。我单位根据绩效目标开展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残疾人专职委员补贴、残疾儿童康复救助等工作。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财政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预算”、“残疾人专职委员误工补贴”等 10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财政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9.35 万元，执行数为 9.3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切实做到了应帮尽帮，对有保定市徐水区户籍，诊断明确且有康复需求的残疾人进行了救助，顺利保障 78 名残疾人享有基本康复服务、14 名残疾人享有辅具适配服务、19 名残疾人享有托养补助等，提高了残疾人的生活质量；二是项目资金共计 9.35 万元，已全部支出完毕，未发问题。

2024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 基本 情况	项目 名称	提前下达 2024 年中 央财政残疾人事业 发展补助资金预算		项目 级次	本 级	实施主管单位	762001 - 保定市徐 水区残疾 人联合会 本级	金额 单位	万元
二、 预算 执行 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 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 数	9.350000	到位 数	9.350000	执行数	9.350000	100		

其中: 9.350000		其中: 9.350000		其中:财政资金		9.350000	
财政资金		财政资金		金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 目标 完成 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为保障残疾人享有基本康复服务、辅具适配服务、托养补助等，切实做到应帮尽帮，对有保定市徐水区户籍，诊断明确且有康复需求的残疾人进行救助。达到提高残疾人生活质量的效果。				对有保定市徐水区户籍，诊断明确且有康复需求的残疾人进行了救助。			100.00		
	基本康复按照 0.05 万元/人的标准补助 78 人，需要资金 3.9 万元；辅具适配按照 0.01 万元/人的标准补助 14 人，需要资金 1.4 万元；农村实用技术培训按照 0.15 万元/人的标准补助 8 人，需要资金 1.2 万元；残疾人托养按照 0.015 万元/人的标准补助 19 人，需要资金 2.85 万元。共需资金 9.35 万元。预计 2024 年 12 月前全部支出完毕。				项目资金 9.35 万支出完毕。			100.00		

四、 年度 绩效 指标 完成 情况	一级	二级指标	三级	指标	指	预期指标值			单	单	自
	指标		指标	说明	标				项	项	评
					分				指	指	得
					值				标	标	分
									实	完	
									际	成	
									完	成	
									成	值	
						符号	值	单			
								位			
								(			
								文			
								字			
								描			
								述			
								)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基本康复服务救助人数	基本康复服务救助人数	10.00	≥	78	人	78	完成	10
	质量指标	补助金发放准确率	残疾人基本康复补助金发放的准确性	10.00	≥	80	%	1	完成	1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项目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支出	10.00	≥	80	%	1	完成	10
	成本指标	每名残疾人基本康复服务所需资金	每名残疾人基本康复服务所需资金	20.00	=	500	元	500元	完成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残疾人康复质量保障率	通过调研,认为康复质量较高的受救助的残疾人比例	30.00	≥	75	%	1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残疾人满意度	受救助残疾人满意情况	10.00	≥	85%	1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无

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郅默

联系电话: 8683967

说明:

- 1.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 100 分。
-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 0 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 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 4.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 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 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 100 分。
-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执行率 10 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 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 100%。
-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 10 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 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

- 少人等。
-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 30% 及以上），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残疾人专职委员务工补贴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3.08 万，执行数为 13.0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为我区 304 名村残疾人专职委员按每人每月 25 元的标准发放补贴，22 名社区残疾人专职委员按每人每月 15 元的标准发放补贴，共需资金 13.08 万元，已于 2024 年 4 月底全部支出完毕。较好完成了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2024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残疾人专职委员误工补贴		项目级次	本级实施主管单位	762001 - 保定市徐水区残疾人联合会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3.080000	到位数	13.080000	执行数	13.080000	100
		0				0	
	其中:财政资金	13.08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3.080000	其中:财	13.080000	
		0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其他		0	其他	0	政 资 金 其 他	0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加强基层残疾人专职委员队伍建设，提高基层残疾人组织建设水平和质量，保障残疾人专职委员待遇落实。				提高了基层残疾人组织建设水平和质量。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我区实际专职委委员人数 326 人，其中社区 22 名专职委员按每人每月 300 元的标准发放补贴，村专职委员 304 人按每人每月 50 元的标准发放补贴，共需资金 26.16 万元。经费由市、县(区)两级财政负责，配套比例为市级 50%，区本级 50%，需市级资资金 13.08 万元，本级资金 13.08 万元。				为 326 名专职委员拨付 13.08 万专职委员误工补贴，已完成。			100.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	预期指标	单	单	自
					标	值	项	项	评
					分	符	指	指	得
	产出指标				值	号	标	标	分
							（	完	
							文	成	
							字	情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补贴人数	发放村残疾人专职委员误工补贴的人数	5000	= 304	人	304 人	完 5
		数量指标	发放补贴人数	发放社区残疾人专职委员误工补贴的人数	5000	= 22	人	22 人	完 5
		质量指标	补贴发放准确率	补贴发放的钱数占应发放补贴数的比例	100	≥ 80	%	1	完 1
									成 0

整
改
措
施
填
报
人
：
说
明
：

郟默	联系电话：8683967
----	--------------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 100 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 0 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 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 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 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 100 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执行率 10 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 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 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 10 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 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 30%及以上），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下达 2024 年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

金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2.26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6.8 万，执行数为 1.4 万元，完成预算的 20.5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了 4 户残疾家庭无障碍改造。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是：残疾儿童康复服务结算周期长，导致部分资金结转至下年。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快资金使用进度。

2024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 况	项目 名称	下达 2024 年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预算		项目级次	本 级	实施 主管 单位	762001 - 保定市徐水区残疾人联合会 本级	金 额 单 位
								万 元
二、预 算 执 行 情 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	
	预算 数	6.800000	到位数	6.800000	执行 数	1.400000	20.59	
	其 中: 财政 资金	6.800000	其中:财政资 金	6.800000	其 中: 财政 资金	1.4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 标 完 成 情 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 成率(%)	
	为保障残疾儿童普遍享有基本康复服务，切实做到应救尽救，对有保定市徐水区户籍，诊断明确且有康复需求的 0-6 岁残疾儿童进行救助。达到提高残疾儿童治愈率的效果。通过为残疾人提供无障碍改造，减轻残疾人负担。				完成无障碍家庭改造和残疾儿童康复救助。		0.00	
	该项目预计补助 0-6 岁残疾儿童人数为 3 人，标准为 1.8 万元/人，需要资金 5.4 万元；为 4 名残疾人按照				项目资金已支出 1.4 万，剩余 5.4 万结转至		0.00	

	0.35 万元/人的标准提供无障碍改造服务，需要资金 1.4 万元。共需资金 6.8 万元。预计 2024 年 12 月前全部支出完毕				下年。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位 (文字描述)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无障碍改造人数	无障碍改造人数	5.000	≥	4 人	4	完成	5
		成本指标	无障碍改造补贴	无障碍改造标准	10.000	=	0.35 万元	0.35 万元	完成	10
		数量指标	残疾儿童救助服务人数	残疾儿童救助服务人数	5.000	≥	3 人	3 人	完成	5
		成本指标	每名残疾儿童救助所需资金	每名残疾儿童救助所需资金	10.000	=	1.8 万元	1.8 万元	完成	10
		质量指标	补助金发放准确率	残疾儿童康复补助金发放的准确性	10.000	≥	80 %	1	完成	1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项目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支出	10.000	≥	80 %	1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残疾儿童康复质量保障率	通过调研，认为康复质量较高的受救助的残疾儿童比例	30.000	≥	75 %	1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残疾儿童满意度	受救助残疾儿童满意情况	10.000	≥	85 %	1	完成	10

标	标	0		
		0		
预算	预算执行	1		2.
执行	率	0		0
率				5
				8
				8
				2
				4
自评				92.06
总分				

五、存在问
题原因及
整改措
施填报
人:

郗默	联系电话: 8683967
----	---------------

说明:

- 1.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 100 分。
-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 0 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 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 4.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 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 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 100 分。
-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执行率 10 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 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

- 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 100%。
-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 10 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 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 30%及以上），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下达 2024 年中央财政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8.36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6.4 万，执行数为 5.35 万元，完成预算的 83.5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保障 54 名残疾人享有了基本康复服务项目，7 名残疾人享有辅具适配项目，13 名残疾人享有了托养服务。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是：农村实用技术培训项目未结算完成。下一步改进措施：完善资料手续。

2024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下达 2024 年中央财政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预算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762001 - 保定市徐水区残疾人联合会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 (调整后)	6.400000	资金到位情况	到位 6.400000	资金执行情况	执行数 5.350000	预算执行进度(%) 83.59

数					
其中: 财政 资金 其他	6.400000	其中: 财政 资金	6.400000	其中: 财政 资金	5.350000
	0	其他	0	其他	0

三、 目标 完成 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基本康复按照 0.05 万元/人的标准补助 54 人，需要资金 2.7 万元；辅具适配按照 0.1 万元/人的标准补助 7 人，需要资金 0.7 万元；农村实用技术培训按照 0.15 万元/人的标准补助 7 人，需要资金 1.05 万元；残疾人托养按照 0.15 万元/人的标准补助 13 人，需要资金 1.95 万元。共需资金 6.4 万元。预计 2024 年 12 月前全部支出完毕。	支出项目资金 5.35 万，剩余 1.05 万结转至下年。	0.00
	为保障残疾人享有基本康复服务、辅具适配服务、托养补助等，切实做到应帮尽帮，对有保定市徐水区户籍，诊断明确且有康复需求的残疾人进行救助。达到提高残疾人生活质量的效果。	完成了残疾人基本康复、辅具适配、托养补助项目。	0.00

四、 年度 绩效 指标 完成 情况	一 级 指 标	二 级 指 标	三 级 指 标	指 标 说 明	指 标 分 值	符 号	预 期 指 标 值	单 位 (文 字 描 述)	单 项 指 标 实 际 完 成 值	单 项 指 标 完 成 情 况	自 评 得 分
	产 出 指 标	数 量 指 标	基 本 康 复 服 务 救 助	反 映 基 本 康 复 服 务	5.00	≥	54	人	54 人	完成	5

	人数	救助的人数							
数量指标	辅具适配服务人数	反映辅具适配服务的人数	5.00	≥	7	人	7 人	完成	5
数量指标	农村实用技术培训人数	反映农村实用技术培训人数	5.00	≥	7	人	7 人	完成	5
数量指标	残疾人托养人数	反映残疾人托养的人数	5.00	≥	13	人	13 人	完成	5
质量指标	补助金发放准确率	反映残疾人基本康复补助金发放的准确性	5.00	≥	80	%	1	完成	5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项目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支出	5.00	≥	80	%	1	完成	5
成本指标	每名残疾人基	反映每名残疾	5.00	=	500	元	500 元	完成	5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基本康复服务所需资金	基本康复服务所需资金的标准	5.00	≤	1000	元	1000元	完成	5
	成本指标	辅具适配标准	反映每名残疾人辅具适配所需资金标准	5.00	=	1500	元	1500元	完成	5
	成本指标	农村实用技术培训标准	反映农村实用技术培训资金标准	5.00	=	1500	元	1500元	完成	5
	成本指标	残疾人托养标准	反映残疾人托养所需资金标准	5.00	=	1500	元	1500元	完成	5
	社会效益指标	残疾人康复质量保障率	通过调研，认为康复质量较高的受救助	30.00	≥	75	%	1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预算执行率 自评总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残疾人满意度	的残疾人比例受救助残疾人满意情况	10.00	≥	85	%	1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10						8.359375
										98.36

五、
存在
问题
原因
及整
改措
施

填报人:	郝默	联系电话:	8683967
------	----	-------	---------

- 说明:
- 1.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 100 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 0 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 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 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 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 100 分。

-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执行率 10 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 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 100%。
-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 10 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 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 30%及以上），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提前下达 2024 年省级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34.89 万，执行数为 34.860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保障了 26 名残疾人享有辅具适配服务，12 名残疾儿童享有儿童康复救助服务，44 名残疾人享有基本康复服务，64 名残疾人享有托养服务，9 户残疾家庭完成无障碍改造，58 名残疾人享有残疾评定补贴。较好完成了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2024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项目基	提前下达 2024 年省级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预算	项目级次	本 实 级 施 主	762001 - 保定市 徐水区	金 额 单	万 元
-------	----------------------------	------	-----------------	------------------------	-------------	--------

本 情 况 二 、 预 算 执 行 情 况					管 单 位	残疾人 联合会 本级	位		
	预算安排情况(调 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 执行 进度 (%)		
	预算 数	34.89000 0	到位数	34.890000	执 行 数	34.8609 00	99.92		
	其中: 财政 资金	34.89000 0	其中:财政资 金	34.890000	其中: 财政 资金	34.8609 00			
	其他	0	其他	0	其 他	0			
三 、 目 标 完 成 情 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 完成 率(%)		
	为保障残疾人享有基本康复服务、辅具适配服务、托养补 助等，切实做到应帮尽帮，对有保定市徐水区户籍，诊断 明确且有康复需求的残疾人进行救助。达到提高残疾人生活 质量的效果。				残疾人基本康复服 务、辅具适配服务、 残疾人托养项目已 完成。		0.00		
	基本康复按照 0.05 万元/人的标准补助 44 人，需要资金 2.2 万元；辅具适配按照 0.01 万元/人的标准补助 26 人，需要 资金 2.6 万元；残疾儿童康复按照 1.2 万元/人的标准补助 12 人，需要资金 14.4 万元；家庭医生签约按照 0.006 万元/ 人的标准补助 345 人，需要资金 2.07 万元；家庭无障碍改 造按照 0.35 万元/人的标准补助 9 人，需要资金 3.15 万元； 残疾人托养按照 0.15 万元/人的标准补助 64 人，需要资金 9.6 万元；残疾评定补贴按照 0.015 万元/人的标准补助 58 人，需要资金 0.87 万元。共需资金 34.89 万元。预计 2024 年 12 月前全部支出完毕。				项目资金已支出。		0.00		
四 、 年	一级 指标	二级指 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 标 分	预期指标 值 符 值 单	单 项 指	单 项 指	自 评 得

度
绩
效
指
标
完
成
情
况

				值	号	位 (文 字 描 述)	标 实 际 完 成 值	标 完 成 情 况	分
产出 指标	数量指 标	基本康复服务 救助人数	基本康复服务救助人数	1 0 . 0 0	≥	4 4 人	44 人	完 成	1 0
	质量指 标	补助金发放准 确率	残疾人基本康复补 助金发放的准确性	1 0 . 0 0	≥	8 0 %	1	完 成	1 0
	时效指 标	项目完成及时 率	项目是否在规定时 间内完成支出	1 0 . 0 0	≥	8 0 %	1	完 成	1 0
	成本指 标	每名残疾人基 本康复服务所 需资金	每名残疾人基本康 复服务所需资金	2 0 . 0 0	=	5 0 元	500 元	完 成	2 0
效益 指标	社会效 益指标	残疾人康复质 量保障率	通过调研,认为康 复质量较高的受救 助的残疾人比例	3 0 . 0 0	≥	7 5 %	1	完 成	3 0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对 象满意 度指标	残疾人满意度	受救助残疾人满意 情况	1 0 . 0 0	≥	8 5 %	1	完 成	1 0
预算 执行	预算执 行率			1 0					1 0

率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郗默	联系电话: 8683967
说明:	1.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 100 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 0 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 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 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 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 100 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执行率 10 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 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 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 10 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 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	

- 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残疾人基本服务状况和需求信息数据动态更新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5.08 万，执行数为 2.54 万元，完成预算的 5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根据 2024 年对全区持残疾人证的残疾人进行了基本信息等采集工作，同时对基层信息采集员进行了培训，保证了残疾人基本服务状况和需求信息数据动态更新工作正常运转，支出项目资金 2.54 万元。较好完成了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2024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残疾人基本服务状况和需求信息数据动态更新工作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762001 - 保定市徐水区残疾人联合会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2.540000	到位数	2.540000	执行数	2.54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2.540000	其中：财政资金	2.540000	其中：财政资金	2.54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 目标 完成 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 完成 率(%)		
	通过动态更新工作，实现残疾人需求与服务供给的对接，提高残疾人工作的精准化和精细化水平。				已完成残疾人基本服务状况和需求信息数据动态更新工作。		90.00		
	调查人口数不超过 10169 人，调查覆盖率大于等于 80%，调查及时率大于等于 80%，补贴成本为 2 元每人，精准服务率大于等于 80%，受益群体满意度不低于 90%。				财政紧张，部分资金未支出。		0.00		
四、 年度 绩效 指标 完成 情况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 标	指标说明	指 标 分 值	预期指标值 符 号 值 单 位 (文 字 描 述)	单 项 指 标 实 际 完 成 值	单 项 指 标 完 成 情 况	自 评 得 分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调查人 口数	反映调查人口数情 况	1 0 . 0 0 0	≤ 1 人 0 1 0 6 0 9	10169	完 成	1 0
		质量指标	调查覆 盖率	反映调查覆盖率情 况	2 0 . 0 0	≥ 8 % 0 0	1	完 成	2 0
		时效指标	调查及 时率	对应调查及时率情 况	1 0 . 0 0	≥ 8 % 0 0	1	完 成	1 0
		成本指标	补贴成 本	反映每调查一名残 疾人情况发放的资 金标准情况	1 0 . 0	= 2 元/ 人	2 元/ 人	完 成	1 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精准服务率	反映精准服务率情况	3000	≥	80%	1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体满意度	反映受益群体满意情况	1000	≥	90%	1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郅默	联系电话：8683967
----	--------------

-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 100 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 0 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 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 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 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 100 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执行率 10 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 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 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7.8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30.84 万，执行数为 24.04 万元，完成预算的 77.9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16 名残疾人享有了残疾评定补贴，12 名残疾儿童享有了康复训练补助，1 名残疾儿童享有了人工耳蜗植入手术补助费，1 名残疾儿童享有了肢体矫治手术补助费。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是：残疾儿童康复服务结算周期长，导致部分资金结转至下年。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快资金使用进度。

2024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	项目	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专	项目级次	本	实施	762001 -	金
基	名称	项彩票公益金支持残疾人		级	主管	保定市徐	额
							万
							元

本 情 况 二、 预 算 执 行 情 况	事业发展补助资金预算				单位		水区残疾人联合会 本级	单 位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30.840000	到位数	30.840000	执行数	24.040000	77.95		
	其中:财政其他	30.840000	其中:财政资金	30.840000	其中:财政资金	24.040000			
		0	其他	0	其他	0			
三、 目 标 完 成 情 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该项目预计补助 0-6 岁残疾儿童人数为 17 人，标准为 1.8 万元/人，需要资金 30.6 万元；为 16 名残疾人按照 0.015 万元/人的标准提供残疾评定补贴，需要资金 0.24 万元。共需资金 30.84 万元。预计 2024 年 12 月前全部支出完毕				支出部分项目资金 24.04 万，剩余 6.8 万资金结转至下年。		0.00		
	为保障残疾儿童普遍享有基本康复服务，切实做到应救尽救，对有保定市徐水区户籍，诊断明确且有康复需求的 0-6 岁残疾儿童进行救助。达到提高残疾儿童治愈率的效果。通过为残疾人提供残疾评定补贴，减轻残疾人负担。				完成了残疾评定补贴、残疾儿童康复救助工作。		0.00		
四、 年 度 绩 效 指 标 完 成 情 况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 标 分 值	预期指标 符 号	单 项 指 标 实 际 完 成 值 (文 字 描 述)	单 项 指 标 完 成 情 况	自 评 得 分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残疾评定补贴人数	残疾评定补贴人数	5.00	≥ 16	人	16 人	5
		成本指标	残疾评定补贴	残疾评定补贴标准	10.	≤ 15	元	150 元	10

原因及整改措施填报人:说明:

郅默	联系电话: 8683967
----	---------------

1.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 100 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 0 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 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 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 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 100 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执行率 10 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 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 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 10 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 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 30%及以上），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残疾儿童康复救助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

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45 万，执行数为 18 万元，完成预算的 4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10 名残疾儿童享有了残疾儿童康复服务。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是：残疾儿童康复服务结算周期长，导致部分资金结转至下年。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快资金使用进度。

2024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残疾儿童康复救助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762001 - 保定市徐水区残疾人联合会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安排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执行情况	预算数	18.000000	到位数	18.000000	执行数	18.000000	100		
	其中:财政	18.000000	其中:财政	18.000000	其中:财政	18.000000			
	资金		资金		资金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为保障残疾儿童普遍享有基本康复服务，切实做到应救尽救，对有保定市徐水区户籍，诊断明确且有康复需求的 0-6 岁残疾儿童进行救助。达到提高残疾儿童治愈率的效果。				已完成对 0-6 岁残疾儿童的救助任务。			0.00	
	该项目预计补助 0-6 岁残疾儿童人数为 42 人，标准为 1.8 万元/人，共需资金 75.6 万元。其中，申请上级资金 30.6 万元，区级资金 45 万元。				项目资金完成支出。			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文
字
描
述)

五、	无。
存在	
问题	
原因	
及整	
改措	

施	
填报人:	郅默 联系电话: 8683967
说明:	1.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 100 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 0 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 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 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 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 100 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执行率 10 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 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 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 10 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 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 30%及以上），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3 年绩效挂钩奖励经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0.2 万，执行数为 0.2 万元，完成预算的 4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保证了正常办公进度，圆满完成了各项指标，

未发现问题。

2024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3 年绩效挂钩奖励经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762001 - 保定市徐水区残疾人联合会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0.200 000	到位数	0.200000	执行数	0.20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0.200 000	其中：财政资金	0.2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0.2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促进单位正常运转，弥补单位办公经费不足。				保证了单位正常运转。				100.00	
	12 月度前全部支出。				已完成支出。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满足办公经费运转的人数	满足办公经费运转的人数	10000	≥	6 人	6	完成	10
	质量指标	保证工作正常开展	保证工作正常开展	200	≥	95 %	1	完成	20	

				0						
				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反映资金及时支付情况	2	≥	95 %	1	完成	2	
				0.					0	
				0						
				0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费用	反映奖励经费支付情况	1	=	0. 万元	0.2 万元	完成	1	
				0.		2			0	
				0						
				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工作完成率	补充经费不足，促进工作完成。	3	≥	95 %	1	完成	3	
				0.					0	
				0						
				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					1	
				0					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

问题

原因及

整改措施

实施

填报人：

说明：

郗默	联系电话： 8683967
----	---------------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 100 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 0 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 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 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 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 100 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执行率 10 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

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 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 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 10 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 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 30%及以上），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下达 2023 年市级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6.45 万，执行数为 6.45 万元，完成预算的 4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为 129 名残疾人完成了职业技能培训，进一步提高了残疾人社会参与程度与能力。圆满完成了各项指标，未发现问题。

2024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下达 2023 年市级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762001 - 保定市徐水区残疾人联合会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算
执
行
情
况

						(%)
预算数	6.450000	到位数	6.450000	执行数	6.450000	100
其中:财政	6.450000	其中:财政	6.450000	其中:财政	6.450000	
资金	00	资金		资金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
目
标
完
成
情
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为保障残疾人享有残疾人职业技能培训，切实做到应帮尽帮，对有保定市徐水区户籍，诊断明确且有需求的残疾人进行职业技能培训。达到提高残疾人生活质量的效果。		对保定市徐水区户籍，诊断明确且有需求的 129 名残疾人进行了职业技能培训。	100.00
为 129 名残疾人按 500 元/人的标准提供职业技能培训，需 6.45 万元。		项目资金 6.45 万已完成支出。	100.00

四、
年
度
绩
效
指
标
完
成
情
况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 标 分 值	预 期 指 标 符 号	预 期 指 标 值	单 项 指 标 实 际 完 成 值	单 项 指 标 完 成 情 况	自 评 得 分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残疾人职业技能培训服务人数	残疾人职业技能培训服务人数	100	=	129 人	129	完成	10
	质量 指标	补助金发放准确率	残疾人职业技能培训资金发放的准确性	100	≥	80 %	1	完成	10
	时效 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项目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支出	100	≥	80 %	1	完成	10
	成本 指标	每名残疾人职业技能培训所需资金	每名残疾人职业技能培训所需资金	200	=	500 元	500 元	完成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残疾人职业技能培训质量保障率	认为残疾人职业技能培训质量较高的受救助的残疾人比例	30.00	≥	75	%	1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残疾人对职业技能培训满意度	残疾人对职业技能培训满意度	10.00	≥	80	%	1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

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填报人:说明:

郅默

联系电话: 8683967

- 1.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 100 分。
-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 0 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 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 4.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 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 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 100 分。

-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执行率 10 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 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 100%。
-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 $\geq 95\%$ ”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 10 分；当“预算执行进度 $< 95\%$ ”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 ≥ 50 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 30%及以上），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如有）

2024 年度我部门积极履职，强化管理，较好的完成了各项工作。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 1.本部门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公开 08 表）无相应收支，故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三、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六、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